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23081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4070754_11123081800_1_4070754_11123081800_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—「C-6-6-5【多元評量研習】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貴屬人員踴躍參與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倘有課務得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明正國中111年6月7日屏明中自字第1110003018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詳細資訊如下：

(一)第一場次：111年6月16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(二)第二場次：111年6月23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(三)研習線上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apv-amsk-zqr>（兩場次相同）。

三、本府同意全程參與旨揭研習之人員核予每場次3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承辦學校依實際出席狀況核發，並落實簽到退機



制。

四、承辦本案之學校工作人員(每日至多3人)，准予研習課程期間公假半日，如有課務得派代。

五、檢附研習計畫乙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督學室張明哲教師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